

附件 1

厦门市 2025 年度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
项目安排表

项目 编号	项目名称	专业 (类别)	时长	经费标准 (万 元/人)	计划 人数	完成时间
1	人工智能赋能教育教学 能力提升	不限	14 天	0.63	30	2025 年 7 月 至 2025 年 12 月
2	心理健康教育能力提升	不限	7 天	0.315	30	2025 年 7 月 至 2025 年 12 月
3	“职教高考”专题研修	不限	14 天	0.63	30	2025 年 7 月 至 2025 年 12 月
4	中高职衔接教师素质协 同提升研修	集美工 业职业 学院班	21 天	0.945	30	2025 年 7 月 至 2025 年 12 月
备注：经费标准为分类综合定额标准，不含师资费。						

附件 2

厦门市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项目承担单位 资质材料清单

1.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（法人报名时提供）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文件（授权代表报名时提供）。

2.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。

3. 特色及优势，含近五年承担省级以上职教师资培训项目情况。

4. 师资团队，是否有主要负责人参与，提供团队专业技术职称证书复印件。

5. 食宿条件说明，本单位主管的酒店或宾馆请提供有关设施说明和管理规定，与周边酒店合作的请提供合作协议和设施情况说明。

6. 网络平台首页或特色栏目的截图，网址清晰可见。

7. 培训实施方案。含需求分析、培训目标、内容设计、培训方式、实施步骤、考核评价、跟踪指导、特色与创新、后勤保障、经费预算等内容。

注：以上材料均一式五份，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，并注明“与原件一致”，请申报单位按以上顺序整理材料，按文件规定将纸质版、电子版寄市项目办。